

第 40 号

代表姓名及通讯地址：

孟祥泽 常庄镇政府 手机：13831977788

事 由：

1、340 国道中间安置了隔离墩，并且上面安装了绿网，直接影响了司机的视线，造成了很大的危险，自从安装绿网后，车祸出现多次。

2、一到夏季雨季比较多，340 国道两侧雨水横流，没有排水的地方，望在 340 国道两侧埋雨污分流管网。目前虽然安装了一部分，但是不通透，还是无法正常的把水排出去。

建 议：1、340 国道与孟庄路交叉口需设红绿灯。

2、340 国道两侧铺设雨污分流管道。

类别：B 类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威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签发人：刘金建

威交函[2021]8 号

对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40 号建议的答复函

尊敬的孟祥泽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 340 国道设置红绿灯以及两侧铺设雨污分流管道的建议》（第 40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1. 您提出的在 340 国道与孟庄路交叉口安装红绿灯的建议，经与交警队联系，该队安排专人对路口进行了实地踏查，该路口为丁字路口，东西方向为 340 国道，路口南侧为一乡村道，该路口不适宜安装红绿灯。

2. 340 国道建设项目的项目业主为邢台市公路工程处，由邢台市路桥公司施工，我局负责该项目的地方事务协调工作。我局联系施工单位就您提出的 G340 国道两侧排水不畅的问题与施工单位进行了对接，协调邢台市公路工程处和市路桥公司尽快落实解决。

感谢您们对我县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

2021 年 3 月 31 日



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建议编号	40号	承办单位	威县交通运输局
联系人	郭万里	电话	13503390610
建议题目	关于340国道设置红绿灯以及两侧铺设雨污分流管道的建议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“√”	A. 满意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B. 基本满意	C. 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：			
代表签名	郭万里	时间	2021.5.8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同时送领衔代表，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后4项由领衔代表填写，代表签字后由承办单位复印，5月20日前送人大选工委、县政府督查室备案。